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
號

聯絡人：姚侑君

聯絡電話：02-7712-9122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libby1622@mail.m
oe.gov.tw

受文者：銘傳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601650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、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修正說明、
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修正條文、勞動部函

主旨 函轉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，業經勞動部
： 於中華民國106年11月13日以勞職授字第10
60204871號令修正發

布，茲檢送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修正條
文、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週
知並轉知所屬（轄）相

關單位知照。

說明：

依據勞動部106年11月13日勞職授字第1060204
88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勞動部